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 理论与政策

刘忠一 黄念铭 ● 福建人民出版社



前 言

为提高企业领导干部队伍素质，培养和造就一批有较高水平的社会主义企业家，增强企业发展后劲，适应改革、开放和商品经济发展的需要，根据国家有关企业领导岗位职务培训的要求，福建省经济管理干部培训考试领导小组和福建省经济委员会组建了福建省工业企业管理干部岗位职务培训教材编委会，编写福建省企业领导干部岗位职务培训教材一套，供企业领导岗位职务培训使用。

企业管理干部岗位职务培训，是适应岗位职务要求进行的以提高本职工作能力为目的的培训。它是一种在岗的“适应性”培训，也是一种上岗前的“资格”培训。工业企业领导干部岗位职务培训教材正是按照这个要求和岗位职务知识规范来选择教材内容。希望通过教材的学习，使企业领导干部正确理解、贯彻党和国家关于现代化建设的方针政策，坚持社会主义方向，掌握当代企业管理的理论和方法，提高经营管理和决策能力，成为懂经营，会管理，有改革精神和创新精神的企业家。

这次出版的这套教材，包括《社会主义基本经济理论与政策》、《涉外经济法概要》、《企业领导学》、《当代企业管理》、《企业涉外实务》。在出版过程中得到福建人民

出版社黄智奎等同志的大力支持和帮助，福建经济管理干部学院戴克商同志承担了教材出版的协调工作，在此谨表谢意。

福建省工业企业管理干部
岗位职务培训教材编委会

1990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建立及其初级阶段·····	(1)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1)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和党的基本路线·····	(8)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和经济发展战略·····	(18)
第二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所有制结构·····	(27)
第一节 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所有制形式并存的 客观必然性·····	(27)
第二节 社会主义公有制形式·····	(31)
第三节 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补充形式·····	(36)
第三章 社会主义生产目的和经济效益·····	(42)
第一节 社会主义生产目的和实现生产目的的手 段·····	(42)
第二节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	(49)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经济效益·····	(53)
第四章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59)
第一节 实行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特 征·····	(59)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商品经济·····	(65)
第三节 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价值规律和商品价 格·····	(71)
第四节 社会主义经济的运行机制·····	(81)
第五章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	(86)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	(86)
第二节 社会主义货币流通·····	(92)
第三节 社会主义信贷和利息·····	(97)
第六章 社会主义再生产和社会主义分配·····	(10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再生产·····	(101)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民收入及其分配·····	(107)
第三节 社会主义个人消费品的分配·····	(116)
第七章 深化和完善经济体制改革·····	(126)
第一节 经济体制改革的必然性·····	(126)
第二节 深化企业改革·····	(133)
第三节 改进和完善宏观调控体系·····	(144)
第八章 社会主义国家的对外经济关系·····	(154)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必要性·····	(154)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家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主要形式·····	(157)
第三节 我国的经济特区和沿海开放港口城市·····	(167)
结束语：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第一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建立及其初级阶段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一、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产生的历史必然性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代替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是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规律发生作用的必然结果。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从产生时起，就包含着许多不可克服的矛盾，其基本矛盾是生产的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生产的社会化客观上要求生产资料和产品归全社会所有，并由社会进行统一的计划管理和分配。然而，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生产什么、生产多少是资本家私人的事情，劳动产品也归资本家占有。这样，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之间就发生了尖锐的不可调和的矛盾。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一方面，生产社会化的程度越来越高，另一方面，生产资料又越来越集中在极少数资本家手中，使资本主义社会基本矛盾不断加深，从而导致资本主义生产过剩的经济危机频繁爆发，导致各种社会矛盾进一步激化。这充分说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已成为束缚社会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桎梏。要解决这个矛盾，使社会生产力获得充分发展，只有

用生产资料公有制代替资本主义私有制，用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资本主义发展过程本身就已为这种代替准备好了主客观条件：生产的社会化为社会主义准备了物质基础，无产阶级则是资本主义自己所创造的掘墓人。马克思指出：“生产资料的集中和劳动的社会化，达到了同它们的资本主义外壳不能相容的地步。这个外壳就要炸毁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丧钟就要响了。剥夺者就要被剥夺了。”^①可见，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代替资本主义经济制度，是资本主义基本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代替资本主义经济制度，不仅要有一定的物质条件和社会条件，而且要以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的革命作为政治前提。这是因为，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是人类历史上迄今为止最进步的社会制度，它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它的建立意味着对资本主义私有制的根本否定。当无产阶级按照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去变革资本主义私有制时，资产阶级必然要运用国家机器来维护它的经济基础，采用各种手段保护资产阶级的私有财产。因此，无产阶级只有借助革命手段，打碎资产阶级国家机器，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并利用政治上的统治，一步一步地夺取资产阶级的全部资本，掌握国家的经济命脉，才能建立起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可见，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政权的建立，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的政治前提。

二、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必须经历一个过渡时期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并不是在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立即实现的。实践证明，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仅仅为社会主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831—832页。

义经济制度的建立创造了政治前提，而从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到建立起社会主义经济制度，还需要有一个过渡时期。过渡时期的必要性，是由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不可能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产生这一特点决定的。在历史上，除奴隶制度代替原始公社制度外，封建制度代替奴隶制度，资本主义制度代替封建制度，都是以一种剥削制度代替另一种剥削制度。由于它们都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的，新的生产关系可以在旧社会内部产生。新兴的剥削阶级夺取政权只是为新的生产关系的统治和发展扫清道路。所以，从一种剥削制度代替另一种剥削制度，并不需要一个过渡时期。而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同以私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是根本对立的，它不可能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产生和发展起来。无产阶级只有在夺取政权以后，经过一个过渡时期才能建立起社会主义生产关系。

过渡时期在经济上的特征是多种经济成份同时并存。我国过渡时期的经济结构是五种经济成份同时并存，即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资本主义经济、社会主义合作经济、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在这五种经济成份中，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居于领导地位。各种经济成份之间存在着错综复杂的矛盾，其中社会主义经济和资本主义经济的矛盾是主要矛盾。

过渡时期在政治上的特征是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斗争。同过渡时期经济成份相联系，存在着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和小资产阶级、资产阶级，其中工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是主要矛盾。

过渡时期的主要矛盾决定过渡时期的基本任务，就是在组织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同时，改造生产资料私有制，使其

成为社会主义公有制，并使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成为国民经济的主体。

在我国，为保证过渡时期基本任务的实现，中国共产党制定了一系列正确的路线和政策。1952年，根据毛泽东同志的建议，党中央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要在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条总路线是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同时并举的总路线，但就其实质来说，主要是把生产资料私有制改造成为生产资料公有制，在我国建立起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使我国从新民主主义社会转变为社会主义社会。实践证明，这条总路线是完全正确的，它反映了我国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和必然趋势。

三、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建立的途径

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是以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建立社会主义的经济制度必须变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公有制，这是任何一个国家的无产阶级取得政权以后所面临的共同任务。由于我国革命是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条件下取得胜利的，所以，我国在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历史过程中遇到两种不同的私有制：一是由官僚资本和民族资本组成的资本主义私有制；二是由个体农业和个体工商业组成的劳动者的私有制。把这两种不同性质的私有制转变为社会主义公有制，必须采取不同的变革方式。

（一）没收官僚资本，改造民族资本，建立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

官僚资本，是同国民党政权、帝国主义和地主阶级相结

合的买办的、封建的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它是国民党政权统治的经济基础，代表着旧中国最腐朽的生产关系，严重阻碍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在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过程中，我们党就明确规定了没收官僚资本的政策。新中国成立以后，立即没收了全部官僚资本，归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共和国所有，变为社会主义的全民财产。通过没收官僚资本，不仅建立了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经济，而且为改造民族资本和个体经济创造了物质条件。

民族资本，不同于官僚资本，它一般属于中小资本。我国的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在我国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转变过程中具有双重作用：一方面，由于我国原来是一个经济落后的国家，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在国民经济中是一个不可忽视的力量，在无产阶级已经掌握国家经济命脉的条件下，允许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在一定时期内存在和一定限度的发展，对于增加生产、繁荣经济、扩大城乡交流、解决劳动就业、增加积累等方面有一定的积极作用。另一方面，由于资本主义经济剥削工人、唯利是图的本质和生产无政府状态必然冲击国家计划等，因而又有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根据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特点，我们党制定了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所谓利用，就是利用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的一面。所谓限制，就是在利用的同时又要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的一面。但是，这种限制的作用是有限的，并不能从根本上解决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与生产社会化之间、计划经济与生产无政府状态之间、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所以，必须对它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才能从根本上消除这些矛盾。

对民族资本不仅有改造的必要，而且也有改造的可能。

这是因为，我国的民族资产阶级具有两面性。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它有革命性的一面，又有妥协性的一面。在社会主义革命时期，它有剥削工人阶级取得利润的一面，又有拥护宪法、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面。同时，新中国成立以后，在政治上我们已经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在经济上通过没收官僚资本已经掌握了全国的经济命脉，从而具备了迫使民族资产阶级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最重要的条件。

我国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通过国家资本主义形式来实现的。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的国家资本主义，就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能够加以限制、能够规定其活动范围的资本主义。从我国的具体情况出发，对民族资本主义的社会主义改造，分为两个步骤进行：第一步，变私人资本主义为国家资本主义；第二步，变国家资本主义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

我国对民族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伟大胜利，第一次实现了无产阶级革命导师关于在一定的条件下可以用赎买的办法来废除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光辉思想，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

（二）改造城乡劳动者的个体私有制，建立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经济

我国对个体私有制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包括对个体农业、个体手工业和个体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个体私有制经济中，以个体农业的面最广、量最大。因此，解决了个体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其它个体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也就找到了。

对个体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是由小农经济本身的特

点决定的，也是建立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迅速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客观要求。小农经济的特点是，以小块土地私有制为基础，生产技术十分落后，劳动生产率和商品率都很低。这种状况与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的要求不相适应，同时，在资本主义经济还大量存在的条件下，如果任其自流，就必然会产生两极分化，滋生资本主义。这些矛盾只有把小农经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的集体经济才能解决。

那么，通过什么道路来把小农经济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的集体经济呢？个体农民是私有者，但又是劳动者，是无产阶级的同盟军。所以，对农民个体私有制的改造，不能采取剥夺的办法，而只能在自愿互利的基础上，通过走合作化的道路来实现。恩格斯曾经强调指出：“当我们掌握了国家权力的时候，我们绝不会用暴力去剥夺小农（不论有无报偿，都是一样），象我们将不得不如此对待大土地占有者那样。我们对于小农的任务，首先是把他们的私人生产和私人占有变为合作社的生产和占有，但不是采用暴力，而是通过示范和为此提供社会帮助。”^①俄国十月革命胜利以后，列宁和斯大林领导苏联农民通过合作化的道路，把分散的个体小农经济改造成了社会主义的集体农庄，第一次用实践证明：合作化的道路是对小农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唯一正确的道路。

对小农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步骤和组织形式，各个社会主义国家是不一样的。我国是按照自愿互利的原则采取三种相互衔接的组织形式逐步完成的。第一步，在土地改革之后，实行生产资料私有，个体经营，组织劳动互助的农业生产互助组；第二步，在互助组的基础上，发展成土地入股，集体经营，基本上实行按劳分配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10页。

社，第三步，在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成为以生产资料归集体所有，统一经营，实行按劳分配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建立，标志着对个体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已基本完成。与此同时，对个体手工业和个体商业也实现了社会主义改造，分别组成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和合作商店。

到1956年，我国绝大部分地区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建立了以社会主义公有制（包括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在这个过程中，尽管存在着一些缺点和偏差，以致长时间内遗留了一些问题，但就整体来看，在一个几亿人口的大国中比较顺利地实现了如此复杂、困难和深刻的社会变革，这的确是伟大的历史性胜利。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和党的基本路线

一、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形成及其重大意义

（一）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形成

在我国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并进入社会主义以后，对我国社会处于一个什么样的历史阶段，是在长期的社会主义实践中逐步加以认识的。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我们党对这个问题曾经作过有益的探索，但由于受“左”的指导思想的影响，没有对这个问题作出正确的判断，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才对这个问题逐步作出

合乎实际的科学判断。

1978年12月召开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是我们党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全会重新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在深入总结建国以来正反两个方面经验教训的基础上，1981年6月召开的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中，第一次提出“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还是初级阶段”的论断。1982年8月党的十二大政治报告中又指出：“我国的社会主义现在还处于初级发展阶段，物质文明还不发达”。这不仅重申了十一届六中全会的观点，而且指出了这个阶段在生产力的一个重要特征。1986年9月召开的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中，进一步指出：“我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不但必须实行按劳分配，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和竞争，而且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还要在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发展多种经济成分，在共同富裕的目标下鼓励一部分人先富起来”。这里又从生产关系方面指出了这个阶段的主要特征。当然，这里涉及的也只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一个侧面，还没有把它作为一个专题加以阐述。第一次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进行全面系统的阐述，是1987年10月召开的党的十三大。在十三大报告中，明确指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一论断的含义，论证了我国所以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历史的和现实的原因，阐明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特征、主要矛盾、面临的历史任务和所要采取的路线、方针、政策，初步形成了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

（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形成的重大意义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形成，是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和

我国国情再认识的重大成果。它对于丰富和发展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对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对于保证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得到长期、持续、稳定的贯彻执行，都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第一，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是对科学社会主义的新贡献。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创始人马克思和恩格斯，他们根据当时西欧、北美资本主义国家的实际，并以当时资本主义最发达的英国为典型，分析了未来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明确提出共产主义社会的发展要经历两个阶段，即“共产主义社会的初级阶段”和“高级阶段”。至于落后国家要过渡到共产主义，将经历哪些发展阶段，他们没有，也不可能作出具体分析。列宁领导俄国无产阶级取得十月革命的胜利，实践了马克思的思想，并从俄国的实际情况出发，认为社会主义社会也要经历不同的发展阶段，提出了“初级形式的社会主义”和“发达的社会主义”等概念。列宁认为，无产阶级“在剥夺了地主资本家以后，只获得了建设初级形式的社会主义的可能性”。^①这无疑是对马克思主义划分社会主义发展阶段思想的重大发展。但由于列宁所处的时代，俄国的社会主义实践刚刚开始，所以对社会主义社会发展中各个阶段的具体内容未能作出明确的论述。斯大林没有充分注意列宁的上述思想，于1936年宣布苏联已基本建成社会主义，1939年提出从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的问题。随着社会主义实践的深入，许多社会主义国家开始探索社会主义社会发展阶段这个问题。中国共产党在把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建设社会主义实践相结合的基础上，提出并系统地阐明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制定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以及为

^①《列宁选集》第4卷，第142页。

实现这条基本路线的方针、政策，丰富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宝库，为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增添了新的内容。

第二，认识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首要问题。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简言之，就是一切从实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同中国的实际结合起来，建设切合中国实际的社会主义。一切从实际出发，也就是从中国的国情出发，最重要的是要认清我国现时所处的历史阶段。只有认清这一点，才能抓住我国现时国情的本质，才能找到中国建设社会主义的正确道路。建国以来，我国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也遭受过严重的挫折。建国初期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之所以取得伟大的成就，最重要的一条经验，是对我国国情和所处发展阶段作出合乎实际的判断。50年代后期至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前，之所以遭受严重的挫折，最深刻的教训，也是对我国国情和所处的发展阶段没有作出合乎实际的判断。总结正反两个方面的经验和教训，才使我们更加深刻地认识到，认清中国的国情和我国社会现时所处的发展阶段，是认清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一切问题的根本依据。正是从这一正确认识出发，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才找到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正确道路。

第三，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形成，将从根本上保证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得到更好地贯彻执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形成，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的核心，即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奠定了更为坚实的理论基础，通过开展广泛深入的宣传和解释，必将使我们党的路线的这个核心问题更加深入人心，从而为更多的人所理解和掌握，进一步增强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的

自觉性。现在有些同志仍然用僵化的观点来看待改革开放，形成“左”的阻力；同时，又有一些人用自由化的观点来看待改革开放，从根本上否定四项基本原则，形成右的干扰。要排除这些“左”的和右的干扰，保证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得到更好的贯彻执行，就必须加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教育，弄懂弄通社会主义初级理论的含义、主要矛盾和根本任务。

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含义

党的十三大报告指出，我国正处在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这个论断，包括两层含义。第一，我国社会已经是社会主义社会。我们必须坚持而不能离开社会主义。第二，我国的社会主义还处在初级阶段。我们必须从这个实际出发，而不能超越这个阶段。

（一）我国社会已经是社会主义社会

我国现阶段社会的性质已经是社会主义社会，它同其它社会主义发展阶段有着共同的特征。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已经建立了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公有制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质的规定性，是社会主义社会最基本的特征之一。1956年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公有制经济就在新中国整个国民经济中占居支配地位和绝对优势。现在，公有制经济在全国工业产值中已占98%左右，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占75%以上。与生产资料公有制相适应，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社会主义分配制度也已经建立。

第二，已经建立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生